

易方达深高速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一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收益分配情况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外部管理机构已对季度报告中的相关披露事项进行确认，不存在异议，确保相关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产品基本情况

| | |
|--------------|-------------------------------------------------------------------------------------------------------------------------------------|
| 基金名称 | 易方达深高速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易方达深高速 REIT |
| 场内简称 | 深高 REIT、易方达深高速 REIT |
| 基金主代码 | 508033 |
| 交易代码 | 508033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封闭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4 年 3 月 12 日 |
| 基金管理人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300,000,000.00 份 |
| 基金合同存续期 | 11 年（可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延长存续期限或提前终止）。 |
|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 上市日期 | 2024 年 3 月 29 日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并持有其全部份额，通过资产支持证券等特殊目的载体取得项目公司全部股权，最终取得相关基础设施项目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本基金通过主动的投资管理和运营管理，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相对稳定的收益分配。 |
| 投资策略 |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固定收益投资策略与基金的融资策略。其中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包括初始投资策略、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管理策略、资产收购策略、资产出售及处置策略。 |
| 业绩比较基准 | 本基金暂不设业绩比较基准。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在封闭运作期内主要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获取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收益并承担基础设施价格波动。由于本基金的投资标的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型基金等的投资标的存在明显差异，故本基金与上述类型基金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 |
| 基金收益分配政策 |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的条件下，本基金每年至少进行收益分配 1 次，每次收益分配的比例应不低于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 90%。 |
| 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 易方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外部管理机构 | 湖南益常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

注：

一、基金管理人

公司名称：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荣粤道 188 号 6 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荣粤道 188 号 6 层

邮政编码：510620；519031

法定代表人：刘晓艳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王玉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务：督察长、内审稽核部总经理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方式：020-85102688

二、外部管理机构

公司名称：湖南益常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樟木桥街道常安社区崇德路 6 号樟木
桥工业园 01#办公楼四楼 CA28 室

办公地址：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经石大道 1299 号

邮政编码：415000

法定代表人：王惠鸿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刘忠诚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务：副总经理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方式：0736-7309666

三、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公司名称：易方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荣粤道 188 号 6 层自编 A01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28 号越秀金融大厦 37 楼

邮政编码：519030

法定代表人：刘炜

四、基金托管人

公司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邮政编码：100031

法定代表人：廖林

五、资产支持证券托管人

公司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金塘街 1 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金塘街 1 号

邮政编码：518010

负责人：董建军

六、原始权益人

公司名称：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福民收费站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9968 号汉京金融中心 46 楼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胡伟

2.2 基础设施项目基本情况说明

基础设施项目名称：益常高速公路项目

| | |
|--------------|---------------------------------------------------------------------------------|
|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 湖南益常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
| 基础设施项目类型 | 收费公路 |
| 基础设施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 益常高速公路项目的运营管理，通过为过往车辆提供通行服务并按照政府收费标准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方式获取经营收益。 |
| 基础设施项目地理位置 | 基础设施项目起点位于湖南省益阳市资阳区的资江二桥（K76+000），终点位于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德山镇檀树坪村（K149+083），途经益阳市、汉寿县和常德市。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主要财务指标 | 报告期 |
|--------|------------------------------------|
| | （2024 年 10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1.本期收入 | 91,126,256.68 |
| 2.本期净利润 | -27,028,230.05 |
| 3.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5,189,071.10 |

注：1.本表中的“本期收入”“本期净利润”“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指合并财务报表层面的数据。

2.本期收入指基金合并利润表中的本期营业收入、利息收入、投资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其他收入以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总和。

3.本期现金流分派率为 2.49%，年化现金流分派率为 9.97%。

3.2 其他财务指标

无。

3.3 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3.3.1 本报告期及近三年的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 期间 | 可供分配金额 | 单位可供分配金额 | 备注 |
|------|----------------|----------|----|
| 本期 | 47,852,379.62 | 0.1595 | - |
| 本年累计 | 280,655,158.83 | 0.9355 | - |

3.3.2 本报告期及近三年的实际分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 期间 | 实际分配金额 | 单位实际分配金额 | 备注 |
|------|----------------|----------|----|
| 本期 | 63,510,001.67 | 0.2117 | - |
| 本年累计 | 232,770,000.33 | 0.7759 | - |

3.3.3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金额 | 备注 |
|---------------|----------------|----|
| 本期合并净利润 | -27,028,230.05 | - |
| 本期折旧和摊销 | 48,979,079.59 | - |
| 本期利息支出 | - | - |
| 本期所得税费用 | 31,826,739.97 | - |
| 本期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 53,777,589.51 | - |
| 调增项 | | |
| 1.应收和应付项目的变动 | 21,372,892.16 | - |
| 调减项 | | |
| 1.其他资本性支出 | -2,481,399.91 | - |
| 2.未来合理的相关支出预留 | -24,816,702.14 | - |
|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 | 47,852,379.62 | - |

注：1.本期“未来合理的相关支出预留”包括：未来合理期间内需偿付的基金

管理人的管理费、专项计划管理人的管理费、托管费以及预留的未来合理期间内的运营支出等，上述费用将根据相应协议约定及实际发生情况支付。

2.上述可供分配金额并不代表最终实际分配的金额。由于收入和费用并非在一年内平均发生，所以投资者不能按照本期占全年的时长比例来简单判断本基金全年的可供分配金额。

3.3.4 本期调整项与往期不一致的情况说明

无。

§ 4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

4.1 对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情况的整体说明

1.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年限

基础设施项目益常高速公路于 1999 年 12 月 10 日通车运营，收费期限为 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3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湖南省政府办公厅下发的《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给予全省高速公路延长收费期补偿有关事项的复函》（湘政办函〔2021〕61 号），益常高速公路的收费期在上述批准的收费期限基础上顺延 79 天至 2034 年 3 月 20 日。截至本报告期末，益常高速公路剩余运营年限约为 9 年。

2. 报告期内周边新增竞争性项目的基本情况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周边新增竞争性项目为益阳至常德高速公路扩容工程，该竞争性项目的基本情况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影响详见“4.3.2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与拟采取的相应措施的说明”。

3. 报告期以及上年同期重要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指标以及基础设施项目整体的运营指标

2023 年 4 季度，项目公司实现通行费收入（不含税）9,595.68 万元。日均自然车流量（不含免费车）为 51,733 辆/天，其中客车日均自然车流量为 38,789 辆/天，货车日均自然车流量为 12,944 辆/天。

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公司整体运营平稳。项目公司实现通行费收入（不含税）9,086.66 万元（日均不含税通行费收入 98.77 万元），同比下降 5.30%，环比下降 18.87%。报告期内，日均自然车流量（不含免费车）为 48,421 辆/天，同

比下降 6.40%，环比下降 23.89%；其中客车日均自然车流量为 35,517 辆/天，同比下降 8.44%，环比下降 30.70%；货车日均自然车流量为 12,905 辆/天，同比下降 0.31%，环比上涨 4.27%。

报告期内各月度分车型日均收费车流量数据如下（单位：辆次）：

| 月份 | 一类客车 | 二类客车 | 三类客车 | 四类客车 | 客车汇总 | | |
|----------|--------|-------|------|------|--------|-------|--------|
| 2024年10月 | 29,452 | 58 | 754 | 630 | 30,893 | | |
| 2024年11月 | 38,136 | 56 | 614 | 511 | 39,317 | | |
| 2024年12月 | 35,520 | 51 | 470 | 421 | 36,463 | | |
| 月份 | 一类货车 | 二类货车 | 三类货车 | 四类货车 | 五类货车 | 六类货车 | 货车汇总 |
| 2024年10月 | 4,292 | 1,943 | 779 | 765 | 573 | 4,036 | 12,388 |
| 2024年11月 | 4,576 | 2,096 | 888 | 820 | 652 | 3,995 | 13,028 |
| 2024年12月 | 4,593 | 2,099 | 958 | 863 | 672 | 4,117 | 13,302 |

报告期内各月度客货车分别对应的通行费收入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 月份 | 一类客车 | 二类客车 | 三类客车 | 四类客车 | 客车汇总 | | |
|----------|---------|--------|--------|--------|----------|--------|----------|
| 2024年10月 | 1397.42 | 4.78 | 98.87 | 81.77 | 1,582.84 | | |
| 2024年11月 | 1719.59 | 4.67 | 76.78 | 64.07 | 1,865.11 | | |
| 2024年12月 | 1639.42 | 4.29 | 54.20 | 53.09 | 1,751.00 | | |
| 月份 | 一类货车 | 二类货车 | 三类货车 | 四类货车 | 五类货车 | 六类货车 | 货车汇总 |
| 2024年10月 | 169.62 | 152.31 | 147.65 | 122.27 | 91.44 | 615.80 | 1,299.10 |
| 2024年11月 | 176.58 | 157.14 | 168.32 | 130.27 | 106.10 | 661.14 | 1,399.56 |
| 2024年12月 | 180.29 | 158.33 | 181.66 | 135.19 | 111.58 | 691.42 | 1,458.48 |

注：1.日均收费车流量计算方法：当月总收费车流量/当月自然天数。

2.收费车流量口径说明：均为自然车流（veh）口径，以自然车流量中清分车流量作为计算依据。专项作业车车流量数据按对应车型并入货车车流量数据。

3.计算日均收费车流量时会因四舍五入产生误差，导致汇总数与加总分车型数的尾数产生差异。

4.各月度客货车分别对应的通行费收入中不包含打逃收入与联网中心利息收入，因此会与报告中其他部分的通行费收入产生一定差异。

针对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情况的分析和采取的措施详见“6.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和运营分析”。

4.2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财务数据

4.2.1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营业收入分析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湖南益常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 序号 | 构成 | 本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金额（元） | 占该项目总收入比例（%） |
| 1 | 通行费收入 | 90,866,642.09 | 100.00 |

| | | | |
|---|------|---------------|--------|
| 2 | 其他收入 | 0.00 | 0.00 |
| 3 | 合计 | 90,866,642.09 | 100.00 |

4.2.2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营业成本及主要费用分析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湖南益常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 序号 | 构成 | 本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金额（元） |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
| 1 | 折旧摊销成本 | 32,601,344.57 | 17.07 |
| 2 | 养护成本 | 12,933,145.77 | 6.77 |
| 3 | 运营管理成本 | 18,317,199.24 | 9.59 |
| 4 | 税金及附加 | 380,746.96 | 0.20 |
| 5 | 财务费用 | 126,787,587.39 | 66.37 |
| 6 | 其他成本/费用 | - | - |
| 7 | 合计 | 191,020,023.93 | 100.00 |

注：本报告期项目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对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借款利息费用。

4.2.3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财务业绩衡量指标分析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湖南益常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 序号 | 指标名称 |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公式 | 指标单位 | 本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指标数值 |
| 1 | 毛利润率 | 毛利润额/营业收入×100% | % | 32.05 |
| 2 | 净利率 | 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 % | -145.00 |
| 3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率 | (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折旧摊销)/营业收入×100% | % | 65.46 |

注：1.本报告期毛利润率及净利率变动较大，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计提了拟支付外部管理机构的运营管理费（为基金成立以来项目公司发生的日常养护管理成本及养护工程管理成本，根据《易方达深高速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运营管理协议》约定，此两项成本费用由项目公司据实向外部管理机构支付），计提了专项计划的股东借款利息并根据年度可税前抵扣利息支出调整了年度所得税费用。2.主要资产科目包括无形资产科目，报告期末金额 1,234,885,059.15 元；主要负债科目包括长期应付款科目，报告期末金额 1,364,801,083.00 元。

4.3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经营现金流

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归集、管理、使用情况

1. 收入归集和支出管理

项目公司设置的账户包括基本账户、监管账户、现金缴存账户和清分收入账户。基本账户是主要按照合同要求，完成相关审批流程后用于对外支付项目公司成本费用。监管账户是项目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处开立的专门用于接收归集项目公司所有收入和现金流入（包括但不限于运营收入、股东增资及借款（如有）、贷款、合格投资收益、各类现金资产）及其他合法收入，在经基金管理人批准的预算范围内向基本账户划付运营支出资金，经基金管理人批准后向基本账户划付预算外支出，在经基金管理人批准的专项支出计划内向基本账户划付专项支出，向易方达深高速高速公路第一期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分配与其所持有的项目公司股权所对应的股息、红利等股权投资收益，向专项计划偿还借款本金，偿付项目公司既存负债（包括金融机构负债及往来款负债，以及经营性负债，如有），向外部管理机构支付运营管理费用、相关运营管理成本费用，进行监管账户合格投资，以及基金管理人批准同意的其他款项。现金缴存账户是依据规定设立的现金收入归集结算专用账户，该账户需按照湖南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联网中心”）发布的车辆通行费轧差结算通知书按时足额解缴。清分收入账户用于收取从省联网中心划转的非现金收取的通行费和依据省联网中心发布的车辆通行费轧差结算通知书从现金缴存账户划转的通行费。

2. 现金归集和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初项目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37,183,872.64 元，货币基金账户余额为 49,068,768.26 元。报告期内，项目公司收入归集总金额为 93,829,305.41 元，其中本期收到通行费收入 93,491,774.60 元，其他经营流入 337,530.81 元。累计支出总金额为 84,905,116.92 元，其中运营支出 19,252,341.85 元，向专项计划支付借款利息 65,652,775.07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46,108,061.13 元；货币基金账户余额为 49,294,940.22 元，本报告期收益 226,171.96 元。

4.3.2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与拟采取的相应

措施的说明

1. 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

本基金募集阶段对基础设施项目周边未来新增线路进行了预测和分析，其中对转移交通量影响较大的竞争性高速公路为益阳至常德高速公路扩容工程（简称“益常北线高速公路”），分析认为益常北线高速公路将于 2025 年 1 月 1 日开通，并按此假设对益常高速受分流影响后的车流量和通行费收入进行了预测（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益常北线高速公路起于长益高速扩容线笔架山互通，终于二广高速芦荻山互通，全长 93.5 公里，设置 9 处互通式立交，线路包含沅水特大桥、资水特大桥等控制性工程，主线采用双向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路基宽度 34 米，设计时速 120 公里。具体见下图：



益常北线高速公路已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通车运营，据湖南省交通运输厅公开披露的《关于益常北线、茶常高速公路及醴娄高速公路石三门枢纽互通至终点段设站收费有关事项的复函》（湘政办函〔2024〕84 号），其 1 类客车通行费收费标准为 0.5 元/车公里，并按 1.1 的调整系数收费，同时对过往资水特大桥和沅水特大桥的车辆实行叠加收费，客车按车型收费为 1 类客车 20 元/车次（完整收费标准见湖南省交通运输厅网站）。具体情况详见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披露的《易方达深高速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基础设施项目经营相关进展情况的公告》。

益常北线高速公路的上述进展情况与募集阶段预测情况基本一致。益常北线高速公路与益常高速公路线路相近，连接的城市与区域、承担的交通功能相似，开通后预计将会对益常高速公路的车流量产生一定分流影响，会一定程度上降低项目公司通行费收入和现金流。

本基金募集阶段在对基础设施资产评估时已考虑益常北线高速公路通车对益常高速车流量的分流影响。益常北线高速公路开通时间较预测时间提前 6 天，考虑到基础设施项目剩余运营年份超过 9 年，从全周期角度来看，提前开通这一因素带来的影响有限。

相对益常北线高速公路，本项目具有一定竞争优势。首先，本项目现行收费标准为 1 类客车 0.4 元/车·公里，且全程无桥隧叠加收费（完整收费标准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从通行成本上来看本项目拥有较大优势。其次，本项目沿线产业生活区域更为密集。本项目通车时间较早，路线选址最大化连通了出行需求最密集的区域。同时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围绕本项目线路周边聚集了大量的人口和产业，区域内交通出行大部分可通过本项目满足，且出行较为便利。

2.拟采取的相应措施

针对上述重大情况，基金管理人联合外部管理机构持续采取各项措施，确保项目平稳运行。本报告期内采取的措施详见“6.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和运营分析”。

4.4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对外借入款项情况

4.4.1 报告期内对外借入款项基本情况

无。

4.4.2 本期对外借入款项情况与上年同期的变化情况分析

无。

4.5 基础设施项目投资情况

4.5.1 报告期内购入或出售基础设施项目情况

无。

4.5.2 购入或出售基础设施项目变化情况及对基金运作、收益等方面的影响分析

无。

§ 5 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 序号 | 项目 | 金额（元） |
|----|----|-------|
|----|----|-------|

| | | |
|---|-------------------|------------|
| 1 | 固定收益投资 | - |
| | 其中：债券 |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2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3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722,964.07 |
| 4 | 其他资产 | - |
| 5 | 合计 | 722,964.07 |

注：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占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的比例为 100%。

5.2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资产支持证券。

5.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6 其他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 6 管理人报告

6.1 基金管理人及主要负责人员情况

6.1.1 管理人及其管理基础设施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4 号文批准，本基金管理人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17 日，注册资本 13,244.2 万元人民币。本基金管理人拥有包括公募、社保、基本养老保险、年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投资顾问等在内的多类业务资格，在主动权益、指数投资、债券、多资产、另类资产等投资领域全面布局，为境内外客户提供资产管理解决方案。

公司内部设立独立的 REITs 投资部负责基础设施基金的研究、投资及运营管理等，部门内配备了不少于 3 名具有 5 年以上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管理经验的主要负责人员，其中至少 2 名具备 5 年以上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经验。

6.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职期限 | |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 |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经验 |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 韩蕴哲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 2024-03-12 | - | 7 年 | 自 2017 年起开始从事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管理工作，曾参与基础设施类 ABS、私募基金等研究和投资工作，标的资产涵盖交通基础设施、能源基础设施、市政基础设施、生态环保基础设施、产业园区等基础设施类型。 |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深圳市融通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易方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配置部高级投资经理、基础设施投资部资深产品经理、基础设施投资部高级研究员。 |
| 李俊毅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 2024-03-12 | - | 7 年 | 自 2017 年起开始从事基础设施项目运营和投资管理工作，曾参与重庆市郭家沱大桥及南延伸段 PPP 项目、成都天府国际空港新城绛溪南北组团 PPP 项目、乐西高速公路（乐山至马边段）项目、成资渝高速公路成都 |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西南分公司业务经理，中铁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项目策划经理。 |

| | | | | | | |
|----|----------|------------|---|-----|-----------------------------------------------------------------------------------------------------------------------------------------------------------|------------------------------------------------------------------|
| | | | | | 天府国际机场至潼南段项目、四川康定至新都桥高速公路项目等,涵盖市政基础设施、收费公路等基础设施类型。 | |
| 王洋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 2024-03-12 | - | 8 年 | 自 2016 年起开始从事基础设施项目运营和投资管理工作,曾参与河北省太行山等高速公路 PPP 项目、杭州余杭高架 PPP 项目、贵阳经金沙至古蔺(黔川界)高速公路项目、张家口市未来之城综合开发项目、岳阳胥家桥综合物流园 PPP 项目等,涵盖收费公路、市政基础设施、保障性租赁住房、仓储物流等基础设施类型。 |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中交投资有限公司基础设施投资部主办、基础设施投资部主管、基础设施投资部经理、投资运营中心经理。 |

注: 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为基金经理参与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年限加总。

6.2 报告期内基金费用收取情况的说明

依据《易方达深高速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基金费用与税收章节,本报告期内计提的基金固定管理费为 1,441,081.98 元,其中基金管理人固定管理费为 1,286,680.34 元,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固定管理费为 154,401.64 元;基金托管人托管费为 51,467.21 元;外部管理机构收取的运营管理费 9,236,043.32 元,并依据《易方达深高速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运营管理协议》计提运营管理费 10,454,349.94 元(为基金成立以来项目公司发生的日常养护管理成本及养护工程管理成本,此两项成本费用作为运营管理费由项目公司据实向外部管理机构支付)。

6.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4 公平交易制度及执行情况的专项说明

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决策流程和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23 次，其中 21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2 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基金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6.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和运营分析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通过持有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全部份额，穿透取得项目公司持有的基础设施资产的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报告期内，本基金运营正常，基金管理人秉承投资者优先的原则审慎开展业务管理，未发生有损投资人利益的风险事件。

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通行费收入同比下降，主要因素如下：

1. 益常北线高速公路通车后的分流影响。益常北线高速公路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通车运营，通车后对通行本项目的车流量产生了分流，导致本项目收费车

流量与通行费收入同比有所下降；

2.官新高速公路通车后的分流影响。官新高速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通车运营，该路段建成通车后，分流了一部分途经益常高速往返长沙地区和湘西地区的车辆，从而导致了本项目收费车流量与通行费收入同比有所下降。

针对上述情况，基金管理人联合外部管理机构持续采取各项措施，确保项目平稳运行。本报告期内采取的措施主要包括：

1.进一步提质增效。外部管理机构持续做好运营管理工作，降低运营成本，提升运营效率，增加项目净现金流；

2.多措并举引流增收。外部管理机构通过在电台投放广告等多种方式，增强既有客户黏性的同时吸引更多车流量通行本项目，增加通行费收入；

3.持续监控竞品项目。本基金募集阶段对基础设施资产评估时已考虑益常北线高速公路通车对益常高速车流量的分流影响并对分流比例做了预估（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针对新开通高速公路带来的分流影响，基金管理人联合外部管理机构对影响程度持续评估和关注。

6.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及基础设施项目所在行业的简要展望

1.宏观经济分析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前三季度国内生产总值 949,746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4.8%。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57,733 亿元，同比增长 3.4%；第二产业增加值 361,362 亿元，增长 5.4%；第三产业增加值 530,651 亿元，增长 4.7%。

根据湖南省统计局数据，1-11 月，湖南规模工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6%，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4.1%；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6,718.47 亿元，同比增长 8.7%。

2.行业分析

从全国来看，根据交通运输部数据，2024 年 1-11 月公路客运量 1,079,451 万人次，同比增长 7.4%；公路货运量 3,810,661 万吨，同比增长 3.3%。

从固定资产投资来看，公路水路建设投资 256,066,852 万元，同比下降 9.6%。

根据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数据，1-11 月国家铁路完成旅客发送量 380,495 万人，同比增长 11.6%。货运总发送量 363,134 万吨，同比增长 1.7%。

从湖南省来看，根据湖南省交通运输厅数据，1-11 月湖南省公路运输客运量 58,336.5 万人，较去年同期增长 2.9%。货运量 188,919.9 万吨，较去年同期增长 3.4%。

3. 简要展望

随着中国经济进入高质量增长阶段，经济增速相较以前高速发展时期有所放缓。对于交通运输行业，随着工业和物流运输行业的周期变化，交通的需求在经历过去一段时间的爆发式增长后逐步企稳，并出现两方面的变化，一是高速公路车流量增速的放缓，伴随着我国路网成型并逐步加密，以及各种交通方式的逐步完善，与之对应的单一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逐年企稳。另一方面，人们在出行方式的选择上，对于便捷性、舒适性和经济性的考虑中会更加关注成本因素，尤其在货运的行业里更加明显，这将有利于综合运输成本较低的交通运输线路。

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伴随着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组合效应继续释放，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积极变化进一步增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要大力提振消费，提高投资效益，全方位扩大国内需求。在刺激国内经济，加速工业发展的同时，将进一步带动国内旅游运输行业的增长，一定程度上对高速公路行业收入的增长具有利好作用。

§ 7 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 | |
|---------------|----------------|
|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 300,000,000.00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
| 报告期期间其他份额变动情况 |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300,000,000.00 |

§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 | |
|------------------|--------------|
|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8,791,000.00 |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
| 报告期期间卖出总份额 | -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8,791,000.00 |

| | |
|---------------------------|--------|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2.9303 |
|---------------------------|--------|

8.2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买卖本基金份额。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原始权益人回收资金使用信息：

本基金募集资金总额为 204,750 万元，原始权益人净回收资金金额 119,550 万元。原始权益人净回收资金拟投资项目包括机荷改扩建项目，深圳市外环高速三期项目，平山县 60MW 综合示范性光伏电站，平山县 70MW 综合示范性光伏电站，贵州安顺市紫云县庙湾、火花、四大寨 180MW 风电项目。

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报告期内实际投向为机荷改扩建项目，目前已使用净回收资金金额合计 38,525 万元，占已使用净回收资金的比例为 100%。

报告期末净回收资金余额为 81,025 万元。净回收资金使用率为 32.23%。

原始权益人遵守回收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使用净回收资金，并根据法规要求按季度将回收资金使用情况报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监督管理机构。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准予本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 《易方达深高速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易方达深高速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5.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一日